

证券代码: 874044

证券简称: 兰州助剂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兰州助剂厂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我们作为兰州助剂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将审议的《关于选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查，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我们认为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我们同意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兰州助剂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: 刘钊、齐建辉、王金清

2025 年 12 月 4 日